

河南中医药大学
科研公共服务平台多组学研究升级建设项目

C包二次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1451

采 购 人：河南中医药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省光大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五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
投标人须知	13
1. 总则	13
2. 招标文件	14
3. 投标文件	15
4. 投标	17
5. 开标	17
6. 评标	18
7. 合同授予	20
8. 纪律和监督	22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23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4
附件：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25
第三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26
评标方法前附表	26
(一) 资格审查表	26
(二) 形式评审表	26
(三) 符合性评审表	27
(四) 综合评分办法细则	28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3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51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65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66
一、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67
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68
三、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69
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70
五、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71
六、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72

七、信用记录	73
八、无关联关系声明	74
第二部分 商务、技术文件	75
一、投标函	76
二、投标报价表格	77
三、投标人承诺函	79
四、采购需求偏离表	82
五、近年投标产品类似业绩	84
六、技术部分	86
七、综合部分	87
八、政府采购执行政策相关证明材料	88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88
（二）残疾人福利企业声明函	92
（三）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94
（四）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95
九、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97

特别提示

1、供应商注册

供应商首先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nsggzyjy.henan.gov.cn）”网站进行注册，然后按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公共资源项目 CA 办理流程准备齐注册资料，最后到 CA 公司办理 CA 密钥，完成注册。

2、投标文件制作

2.1 供应商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nsggzyjy.henan.gov.cn）”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压缩文件下载”等。

2.2 供应商凭 CA 密钥，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每个项目所含格式（.hnzf）的招标文件。

2.3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hntf 格式），应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nsggzyjy.hen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2.4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nsggzyjy.henan.gov.cn）”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2.5 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除文件中特殊说明外，需要盖单位章的均指单位电子 CA 锁印章，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可以盖个人的电子 CA 锁印章或签字扫描件或物理印章扫描件。

2.6 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制作在电子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须严格按照格式编辑，并作为电子开评标系统上传的依据。

2.7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不提交任何原件等其他资料，无原件核验内容，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2.8 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hntf 格式和*.nhn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3、评标前的澄清与变更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投标人，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系统可能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招标文件和答疑文件，

以此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注册时所留手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内联系方式的，将会造成收不到短信。此短信仅系友情提示，并不具有任何约束性和必要性，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供应商或投标人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4、评标过程的澄清

评标委员会在评审的过程中已发出的澄清作为评审过程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应当在评标结束前时刻关注系统内部发出的“答疑”，系统也可能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供应商或投标人。投标人须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回复。投标人注册时所留手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内联系方式的，将会造成收不到短信。此短信仅系友情提示，并不具有任何约束性和必要性，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承担供应商或投标人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5、投标人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群发的消息通知等，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6、因本项目为远程不见面电子开评标，所以招标文件中如果有原件或复印件的要求均指其扫描件，书面形式或文件均指正确程序下有效的电子文件或指令。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河南中医药大学科研公共服务平台多组学研究升级建设项目 C 包二次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河南中医药大学科研公共服务平台多组学研究升级建设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nsggzyjy.henan.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1 月 20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1451

2、项目名称：河南中医药大学科研公共服务平台多组学研究升级建设项目 C 包二次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12850000.00 元

最高限价：455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3	豫政采 (2)20252179-3	科研公共服务平台多组学研究升级建设 项目-自动化数字 PCR 仪等设备 C 包	4550000.00	45500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采购内容：C 包：自动化数字 PCR 仪、超速离心机、箱内高内涵活细胞成像系统、聚焦式超声破碎系统各 1 台，以及相关配套设施的采购、安装、调试、验收及质保售后服务等工作。中标商负责仪器设备首次以及搬迁后的二次安装调试。

5.2、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

5.3、质量要求：合格，符合采购人需求。

5.4、供货地点：河南中医药大学龙子湖校区指定地点。

6、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生效至质保期结束。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起到投标截止时间;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 2025年12月31日至2026年1月7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nsggzyjy.henan.gov.cn)

3. 方式: 凭CA密钥市场主体登录并在规定时间内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投标人需要完成信息登记及CA数字证书办理,才能通过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参与交易活动,具体办理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专区的《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

4. 售价: 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 2026年1月20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指定位置。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 2026年1月20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五)-5(郑州市经二路12号(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50米路西))。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2.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3.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4. 执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财购〔2022〕5号)；
5. 执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6.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7.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河南中医药大学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金水东路 156 号

联系人：李老师

联系方式：0371-6568061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河南省光大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 点：郑州市金水区北环路 6 号经三名筑 9 号楼 10 层招标代理事务部 1009 室

联系人：王老师

联系电话：0371-86610696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老师

联系电话：0371-86610696

日期：2025 年 12 月 30 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1. 2	采购人	名称：河南中医药大学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金水东路 156 号 联系人：李老师 联系方式：0371-65680618
1. 1. 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省光大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点：郑州市金水区北环路 6 号经三名筑 9 号楼 10 层招标代理事务部 1009 室 联系人：王老师 联系电话：0371-86610696
1. 1. 4	项目名称	河南中医药大学科研公共服务平台多组学研究升级建设项目 C 包二次
1. 2. 1	项目预算金额	C 包 4550000.00 元。
1. 2. 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财政资金，已落实
1. 3. 1	采购内容	C 包：自动化数字 PCR 仪、超速离心机、箱内高内涵活细胞成像系统、聚焦式超声破碎系统各 1 台，以及相关配套设施的采购、安装、调试、验收及质保售后服务等工作。中标商负责仪器设备首次以及搬迁后的二次安装调试。
1. 3. 2	包段划分	1 个包段
1. 3. 3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
1. 3. 4	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采购人需求。
1. 3. 5	供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的地点
1. 3. 6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生效至质保期结束
1. 4. 1	投标人资格要求	同招标公告
1. 4. 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 9	现场踏勘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踏勘时间： / 踏勘集中地点： /
1. 10	分包	不允许
1. 11. 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见招标文件第三章资格审查表、形式评审表和符合性评审表
2. 2. 1	投标人要求澄清或修改 招标文件	时间：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形式：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提出

2.2.4	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发出的形式	形式：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发出
3.2.4	最高投标限价	4550000.00 元。 注：投标总报价超出本项目每包段最高限价时，将被废标。
3.2.6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3.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3.4.1	投标保证金	不要求，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要求，本项目不再收取投标保证金，需提供投标承诺函，具体格式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承诺函的均视为无效投标。
3.5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无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1)	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要求	复印件或扫描件
3.7.3 (2)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1、所有要求投标人加盖公章的地方都应用投标人单位的 CA 印章。 2、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都应用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的 CA 印章，若委托代理人没有 CA 印章，则投标文件需上传有手写签名的扫描件。
4.2	投标文件递交	1、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hntf) 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投标人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
4.2.1	投标截止时间	同招标公告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等。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由采购人代表1人及有关技术、经济专家4人组成。 经济、技术专家确定方式：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
6.3.4	核心产品	详见第五章采购内容及要求 C 包核心产品自动化数字 PCR 仪
6.3.6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	3家
7.1	中标公告媒介及期限	公告媒介：《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公告期限：1个工作日
7.2.3	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次数	一次性提出
7.2.5	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94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邮寄件、传真件不予受理），逾期不再接收。 接收质疑函联系部门：河南省光大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371-86610696
7.5.1	履约保证金	双方签订合同前，乙方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中标价5%作为履约保证金，若乙方未履行合同或履行合同不符合要求的，则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若乙方履行合同，货物经验收合格无质量问题，甲方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凭收款收据）。 缴纳方式：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后签订合同前将履约保证金汇（存）入采购方指定银行帐户： 开户名称：河南中医药大学 账号：1702020609200014257 开户行：工商银行花园路支行（请注明中标通知书中的合同编号）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政府采购相关政策信息 A、为贯彻落实《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财库〔2022〕19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本项目鼓励中小企业参与，制造商若是中小企业，应提交信息完整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若不能提供，则视为非中小微型企业，价格不予以扣除；	

	<p>(声明函格式详见第六章)。</p> <p>B.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以《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为依据。其中企业的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判定依据为最近一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企业从业人员总数判定依据为缴纳统筹人员总数。</p> <p>C.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支持监狱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监狱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时,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p> <p>D.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项目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p> <p>E. 根据《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文件的要求,本次采购有在通知附件: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标记“★”强制采购产品的,需提供《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文件中指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p> <p>F. 为落实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深入推进行政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豫财办〔2020〕33号),中标供应商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具体详见附件。</p> <p>G. 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p>
10.2	<p>A. 中标人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p> <p>B. 中标人享受扶持政策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p> <p>C. 本项目的采购标的属于《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的工业。</p> <p>D.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p>
10.3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否。
10.4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否
10.5	付款方式: 详见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10.6	<p>知识产权: 供应商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供应商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总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如因此导致采购人损失的,供应商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p> <p>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须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p>
10.7	在合同履行中,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10.8	<p>代理服务费:</p> <p>(1) 招标代理费按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的规定下浮20%收取,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p> <p>(2) 招标代理服务费的缴纳方式: 按招标文件的要求以银行转账或现金的形式一次性向</p>

	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10.9	<p>特别提醒：</p> <p>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投标人，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项目投标人，系统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招标文件及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注册时所留手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内联系方式的，将会造成收不到短信。此短信仅系友情提示，并具有任何约束性和必要性，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p> <p>2. 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p> <p>3.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为 hnsggzyjy.henan.gov.cn/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投标人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p>

投标人须知

1. 总则

1.1 招标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1.1.2 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项目的预算金额和落实情况

1.2.1 项目预算金额：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内容、包段划分、交货期、质量要求、供货地点、合同履行期限

1.3.1 采购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包段划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交货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5 供货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6 合同履行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的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需要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见本章初步评审表的规定。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现场踏勘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潜在投标人现场踏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10 分包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及对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1.11 响应和偏差

1.11.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做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1.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商务、技术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1.3 投标文件中应针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其他形式为准。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方法和标准；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采购内容及要求；

(6)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做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当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上提出。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潜在投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提交的疑问予以答复。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疑问的，将被视为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2.2.2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2.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2.4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将通过交易平台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投标人，发布给所有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对于项目中已经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系统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

2.2.5 投标人市场主体信息登记时所留手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内联系方式的，将会造成收不到短信。此短信仅系友情提示，并不具有任何约束性和必要性，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2.2.6 因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行承担。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资格审查证明材料；
- (2) 商务、技术文件；
- (3)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

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总报价应是采购人指定地点交货前发生的各种税费、运费及保险费、运杂费、以及伴随的其他服务费总报价。总报价分解为：设备和附属装置、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卖方技术服务（安装、调试、运行）报价、采购人派员参加技术联络和工厂监造、检验、技术培训费用、运保费、各类税费及验收检测费。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报价表格式填写投标报价。

3.2.4 采购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在开标后对投标报价予以修改，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是固定的，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最低投标报价并不意味着一定中标。

3.2.6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投标有效期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2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投标文件无效。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文件之规定，本项目不再要求投标人提交投标保证金。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按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第1.4.1款要求。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使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制作专用工具软件编制。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交货期、投标有效期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投标

文件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3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加密

4.1.1 网上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hntf) 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投标人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

4.2.2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多次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最终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最后一份投标文件为准。

4.3.2 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和递交。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5.1.1 采购人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第 5.1 项规定的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通过远程开标大厅进行公开开标。投标人不需要到开标现场，只需根据要求进行远程解密。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须提前进入远程开标大厅进行开标操作和投标文件的解密。具体操作流程及程序，请投标人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

5.1.2 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准时参加开标。

5.2 开标程序

- (1) 公布投标单位；
- (2) 投标人远程解密投标文件；
- (3) 投标文件导入；
- (4) 电子唱标；
- (5) 异议与回复；
- (6) 开标结束。

5.3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将拒绝其投标

- (1) 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投标文件；
- (2)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或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从投标截止时间开始 30 分钟内未解密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5.4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在交易中心系统规定质疑时间内将异议签章提交后推送至招标代理机构页面，异议回复完成之后方可结束开标程序。异议及回复内容会保存至评标报告打印中的扫描件“其他”类别中。

5.5 资格审查

5.5.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5.5.2 资格审查内容及标准

- (1) 资格性检查指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材料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 (2)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材料，投标人若没有提供资格证明材料或资格证明材料不全的，其投标将被拒绝，不能进入评标。

5.5.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后，将资格审查结果提交给评标委员会，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程序。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以及有关技术、

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 (2)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3)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前款规定情形之一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采购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详见第三章。

6.3.2 形式评审和符合性评审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形式评审和符合性评审，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6.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及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情况做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6.3.4 一个分包（标段）内包含多种产品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须知前附

表中载明核心产品。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中若有一个核心产品的品牌相同，相关投标人将被认定为属于提供相同品牌产品。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初步评审的不同投标人，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投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投标人推荐资格；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6.3.5 投标人所投产品如被列入财政部与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应提供处于有效期之内认证证书等相关证明，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

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应属于品目清单的强制采购部分。投标人应提供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6.3.6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4 投标无效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5) 属于串通投标，或者依法被视为串通投标；
- (6)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且投标人未按照规定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7) 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与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
- (8)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7. 合同授予

7.1 中标公告

7.1.1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选定第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

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7.1.1 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7.2 质疑与投诉

7.2.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7.2.2 投标人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 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 对中标或者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7.2.3 质疑投标人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可从财政部官方网站下载）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本章 7.2.1、7.2.2 款要求时间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次数应符合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7.2.4 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重复或分次提出的、内容或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质疑投标人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7.2.5 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7.2.6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7.2.7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上级主管部门提起投诉。

7.3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后，应在规定的时间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7.4.2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中标投标人须按投标保证承

诺书内容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支付赔偿；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序，确定排名下一位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投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当出现法规规定的中标无效或中标结果无效情形时，采购人可与排名下一位的中标候选人另行签订合同，或依法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7.4.3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7.4.4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7.5 履约保证金

7.5.1 履约保证金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5.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被视为放弃中标资格，中标人须按投标保证承诺书的承诺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支付赔偿。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7.6 预付款

7.6.1 预付款是指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履行前，采购人向中标人预先支付部分合同款项。

7.6.2 如采购人要求，中标人在收到预付款前，需向采购人提供预付款保函。预付款保函是指中标投标人向银行或者有资质的专业的担保机构申请，由其向采购人出具的确保预付款直接或者间接用于政府采购合同履约或者保障政府采购履约质量的银行保函或者担保保函等。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2.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一）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二)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 (三)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 (四)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 (五)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8.2.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一)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四)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视为串通投标行为;

8.2.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以他人名义投标：

- (一) 使用通过受让或者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投标的。

8.2.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行为：

- (一)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二)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 (三)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四)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五)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方法和标准”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是。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投标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三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评标方法前附表

(一) 资格审查表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024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者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告（新成立企业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有效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2025 年 7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税收的凭据及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注：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6	信用记录	“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和“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记录，投标人提供查询记录网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开标后可以对所有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网页打印并存档。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开标后查询结果为准的，投标人自行查询的证明材料将不作为评审依据。开标当日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采购人查询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评审依据。）
7	无关联关系声明	针对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情形的声明函

(二) 形式评审表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证明文件）一致
2	签字盖章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三) 符合性评审表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标书雷同性分析	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不能一致
2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项规定
3	交货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3 项规定
4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4 项规定
5	供货地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5 项规定
6	合同履行期限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6 项规定
7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3.1 项规定
8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出最高限价且只有一个有效报价
9	不能接受的其他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其他条件的

(四) 综合评分办法细则

评审项目	评审分项	分值	评审内容及分值
价格部分 (30分)	报价得分	30	<p>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报价分为满分 30 分。投标人的报价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报价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30。（精确到两位小数位，两位后实行四舍五入）；</p> <p>注：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评审报价=投标报价×（1-10%）。</p>
商务部分 (25分)	项目实施方案	5	<p>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能够完全考虑我校现状，就项目背景、现状分析、需求的理解、建设的目标及建设功能内容展开详细论述，并提供项目实施方案。根据方案的完整性、合理性等进行综合评定。</p> <p>1 对项目背景、现状、需求和目标的理解到位且符合实际，功能内容符合需求，项目实施方案切实可行，内容优越、完全合理可行得 5 分；</p> <p>2 对项目背景、现状、需求和目标的理解稍有偏差，功能内容符合需求，项目实施方案内容较为完整、无明显错漏，得 3 分；</p> <p>3 对项目背景、现状、需求和目标的理解不到位，功能内容不完全符合需求，项目实施方案内容明显错漏或不合理，得 1 分。</p>
	项目培训方案	5	<p>对提供的培训方案：培训内容、培训形式、培训人员配置情况、培训实施。</p> <p>1 计划内容完整、清晰、详实、措施科学合理，符合项目需求的，得 5 分；</p> <p>2 内容完整、措施基本合理的得 2 分；</p> <p>3 缺漏项或不合理、不完整的得 1 分。</p>
	项目服务及	6	<p>售后服务方案：包括售后服务保证、服务方案、质保期、售后服务团队规模、售后服务机构人员配置、售后服务网点设置、配件</p>

	售后响应		储备情况以及其他优惠的售后服务措施。 1 内容完整、合理、详实、符合项目需求的得 6 分； 2 内容完整、较合理的得 3 分； 3 内容不够完整，不清晰的得 1 分。
	认证证书	3	供应商或生产厂家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有一项得 1 分，最多得 3 分.（投标文件中附证书扫描件，以及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cx.cnca.cn/) 查询结果截图，否则不得分；失效、撤销或暂停的对应证书不得分）。
	类似业绩	6	1. 2022 年 1 月以来至开标截止日前，投标人所承接过的类似项目，每提供一份合同得 2 分，最高得 6 分。 注：须提供合同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并提供用户单位联系人及联系电话以备查验。
技术部分 (45 分)	技术响应程度	45	根据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内容及要求中的技术指标对投标人产品和技术性能响应情况打分： 1、完全满足采购技术要求的，得 45 分； 2、每有一项*参数负偏离的扣 1 分； 3、每有一项一般参数负偏离的扣 0.2 分。

以上内容缺项不得分

1. 评标方法与标准

1. 1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并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如最后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1. 2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相关职责。

1. 3 评标步骤

(一) 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再进行评标。

(二) 形式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所有符合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形式评审，以确定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三) 符合性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所有符合资格审查和形式评审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以确定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四) 详细评审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细则，对初步评审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1、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根据采购需要、商务、技术均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按评标委员会评出的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每位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计算得分平均值，以平均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按排序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2、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对满足

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 10%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

3、国家相关部委针对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出台了相关调整优化政府采购执行机制，并相继颁布《财政部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市场监管总局2019年4月3日下发）（以下简称“机构名录”）、《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以下简称“节能清单”）、《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以下简称“环保清单”）。

根据要求，投标产品中如有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标记“★”产品的，必须提供经过“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未提供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对于投标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非标记“★”产品的以及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产品并经“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相应的产品认证证书的给予优先采购体现。采购人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内，且投标人所投产品具有有效期内的产品认证证书，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具体优惠措施为：对于同时获得节能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除外）和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产品，按一种产品优先采购。

4、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4.1 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4.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4.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6、投标文件的澄清

- 6.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

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6.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6.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7、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8、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8.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8.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8.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8.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货 物 采 购 合 同

合同编号：****-**-*（采购项目编号）

签订地点：河南郑州

签订时间：****年**月**日

甲方（盖章）：河南中医药大学

乙方（盖章）：*****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招标代理机构：*****招标服务有限公司（项目编号：XX）的《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经甲、乙双方协商，就甲方向乙方购买货物及相关服务事宜，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合同货物名称及价格

1. 乙方负责向甲方提供下表中所列货物和相关的安装调试服务等（详细配置清单见附件）。

（1）清单 1：免税进口科学的研究和教学用品

单位：

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制造商	型号规格	原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RMB)	小计(RMB)	交货时间
1	*****	*****	*****	***	*	*	****	****	签订合同后**天内
2	*****	*****	*****	***	*	*	****	****	签订合同后**天内
备件、专用工具、耗材等									
									签订合同后**天内
									签订合同后**天内
合计		人民币大写：***** (¥：*****元)							

备注		
----	--	--

(2) 清单 2: 非免税货物

单位:

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制造商	型号规格	原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RMB)	小计(RMB)	交货时间
1	*****	*****	*****	***	*	*	****	****	签订合同后**天内
2	*****	*****	*****	***	*	*	****	****	签订合同后**天内
备件、专用工具、耗材等									
									签订合同后**天内
									签订合同后**天内
合计		人民币大写: ***** (¥: *****元)							
备注									

2. 本合同（清单 1+清单 2）总金额人民币大写: ***** (RMB: *****元)。

3. 本合同总金额为货物从生产厂家至河南中医药大学校内甲方指定地点总价。包括：货物和附属装置、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培训、运输、保险、验收检测费、各类税费及相关技术服务费用和验收合格之前及保修期与备品备件等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

4. 乙方负责办理合同所涉及的进口货物海关免税手续，甲方协助乙方办理进口免税相关事项，提供与其享受免关税待遇相关的证明文件资料，费用已包括在合同总金额内。

5.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金额不变。甲方无须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6. 乙方所供货物若与合同要求不相符时，甲方有权拒收，并拒付该部分货物的货款。

7. 履约保证金:

双方签订合同前乙方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中标价（成交价）5%作为履约保证金，若乙方未履行合同或履行合同不符合要求的，则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若乙方履行合同，货物经验收合格无质量问题，甲方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凭收款收据）。

交纳方式：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后签订合同前将履约保证金汇（存）入采购方指定银行帐户：

开户名称：河南中医药大学

账 号：1702020609200014257

开户行：工商银行花园路支行（请注明中标通知书中的合同编号）

二、货物质质量标准

1. 乙方提供的货物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相关标准、行业强制性标准及环保要求。同时技术指标必须与乙方投标文件所陈述的指标保持一致。用于临床的医疗仪器必须有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必须为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原厂原包装产品（含零部件、配件、随机工具、技术文件等），且进货渠道合法。

3. 乙方提供的货物必须包装外观完好、无破损，货物洁净完好、无划痕、无凹陷、无退色、无锈迹。

4. 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要求的，甲方有权拒绝接受该货物，乙方应更换被拒绝的货物，并达到合同规定的质量要求，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必要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5.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河南省商检部门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三、货物包装、交货

1. 包装

(1) 合同货物的包装必须与运输方式相适应，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不适当的包装而造成货物在运输过程中有任何损坏、丢失等由乙方负责。

(2) 包装应足以承受整个过程中的运输、转运、装卸、储存等，充分考虑到运输途中的各种情况（如暴露于恶劣气候等），以及露天存放的需要。

2. 交货

(1) 乙方交货时间：合同生效后国产货物 30 日、进口货物 60 日内全部交货。交货完毕后及时提交货物验收申请（货物经验收合格的，交货日期以甲方收到乙方验收申请函日期为准；验收不合格的，交货日期以实际验收合格日期为准）。即在****年**月**日前完成全部仪器设备的安装调试，并交付使用(如由于采购人的原因造成合同延迟签订或验收的，时间顺延)。乙方逾期交付物品，则每迟交一周货物应向甲方支付货款总额 5% 违约金，不足一周按一周计算。

(2) 根据所购货物情况，甲方确定是否在发货前对所供货物进行检查，以保证所发货物与合同一致。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3) 乙方交货地点：河南中医药大学指定地点。

(4) 合同货物抵达甲方后，由甲乙双方一同清点货物数量，开箱检验表面状况，核对规格型号。并负责解决开箱检验清点发现的问题和赔偿。

(5) 乙方应将合同货物的产品序列号、用户手册、技术资料（包括详细装箱单、质量证书、设备说明书、使用手册和其它相关技术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一并交付给甲方。

(6) 专用工具及备品、备件应分别包装，并在包装箱外加以注明其用处。

四、合同货物的安装、调试

1. 乙方负责合同项下货物的安装调试至能够正常开机使用，且与合同要求的各项技术指标一致，符合各项安全标准，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

2. 乙方安装时须对各安装场地内的其它设备、设施有良好保护措施。

五、安全责任

乙方在安装、调试合同货物过程中要严格执行国家有关人身安全及防火安全的规定，做好各项防护措施，防止各类事故的发生，若造成人身伤害及货物损坏事故等，则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六、货物的验收

1. 在甲方验收前，乙方应提交合同货物验收报告、每台仪器设备制造厂商出具的明细装箱单、每台仪器设备制造厂商出具的出厂质量证书、每台仪器设备制造厂商出具的使用说明书。

2. 乙方应在甲方验收前，向甲方提供按本合同的技术规格、技术规范要求进

行的测试报告和验收报告，验收以招投标文件、合同技术规格、产品相应的技术说明为标准。

3. 合同货物（系统）交货（完工）并完成操作培训、粘贴条码，且正常运行后，甲方组织单位相关人员或第三方进行验收。验收应在甲乙双方共同参加下进行。

4. 验收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甲方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5. 如果合同货物运输和安装调试过程中因事故造成货物短缺、损坏，乙方应及时安排换装，以保证合同货物安装调试的成功完成。换货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6. 国内产品或合资厂的产品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

7. 进口产品必须具备省级（或相当于省级）商检部门的检验证明，**进口免税设备需要同时准备免税证明、报关单、外贸合同。**

8. 乙方保证合同项下提供的货物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否则，乙方须承担对第三方的专利或版权的侵权责任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所有费用。

9. 合同货物验收未能通过的，乙方负责及时整改。若整改后仍未能合格的，甲方依法追究其经济及法律责任。

10. 验收合格后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验收合格日期以最后的签字日为准。

七、培训

乙方为甲方提供操作及维护培训，主要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现场或按甲乙双方协商安排。与培训相关的未尽事宜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方案执行。如需要可另附培训协议。

八、付款方式

中标的货物安装调试，且正常运行后，甲方组织单位相关人员或第三方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采购方支付合同价的总额。

申请付款时必须提交以下文件和资料：1、资金支付申请书；2、由甲方签字的验收报告；3、教学、科研设备需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其他货物、服务需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具体步骤：乙方填写《资金支付申请书》、开具抬头为甲方的发票，并送交甲方；甲方填写《验收报告》，乙方凭《资金支付申请书》和《验收报告》由甲方支付货款。

九、质保期限

本合同货物国产仪器设备整机免费质保期 **年**，进口仪器设备整机免费质保期 **年**。质保期自甲乙双方在设备验收报告签字之日起计算。

十、售后服务

1. 乙方须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联系人：*******，电话：*********）。
2. 质保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上门进行硬件维修、软件维护和升级等免费服务，甲方不再支付任何费用，但人为因素或自然灾害造成的损坏除外。
3. 质保期内，乙方在接到甲方系统故障或问题告知后 2 小时内做出回应，48 小时内到达现场排除故障。质保期内设备出现故障经乙方三次维修故障仍无法排除（包括但不限于不能达到质量标准、设备不能正常运行、影响甲方正常使用等），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换货或退货。甲方要求换货的，更换货物后重新计算质保期；甲方要求退货的，乙方应退还甲方已支付的货款，并按照合同总额的 2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 质保期满后，乙方负责终身维修，维修需要更换零配件时，按出厂价收取，不再收取其他费用。2 小时内做出回应，48 小时内到达现场排除故障。乙方不定期免费提供仪器维护和进行软件升级和技术指导。质保期满后，乙方根据用户需要提供使用人员继续培训服务，费用视情况而定。

十一、索赔

1. 甲方如对乙方所提供的货物有异议，甲方有权根据有关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
2. 在合同执行期间，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和差异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 乙方同意退货，并按合同规定的同种货币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2) 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的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有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延长质量保证期。

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30 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甲方将从合同款项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十二、违约责任

1. 乙方未能交付货物，则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 20% 的违约金，同时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2. 乙方交付的货物与投标文件或合同不相符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 30% 的违约金，同时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则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 10% 的违约金。

4.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交付最终时间以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申请验收函之日为准，但若货物经验收不合格的，交付最终时间以最终验收合格日期为准。），则每迟交一周货物应向甲方支付货款总额 5% 违约金（不可抗力除外），违约金乙方同意从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四周，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 20% 的违约金，同时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5. 甲方逾期付款，则每延迟一周付款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货款总额 0.5% 违约金，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总价的 5%（不可抗力除外）。

6. 乙方必须按甲方指定地点按时交货，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乙方必须按时负责调换至合格为止，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实际费用。不能按时调换至合格者，按不能交货处理。乙方若不能按时交货，甲方将不保证按时付款，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7. 若乙方提出换货，则按第十二条第 2 款执行。

十三、争端的解决

1. 凡与本合同有关而引起的一切争执和分歧，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或提交河南省政府采购管理部门调解，如协商或调解不成，任何一方可以向郑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裁决。

2. 在进行仲裁期间，除提交仲裁机构的事项外，合同其他部分应继续履行。

十四、合同组成

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下列附件等均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样法律效力。

1. 中标通知书（附件 1）；
2. 中标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附件 2）；
3. 中标货物制造商配置清单（附件 3）；
4. 中标货物技术参数及配置表（附件 4）；
5. 供货商质量保障及服务表（附件 5）；
6. 中标货物安装培训计划表（附件 6）
7. 中标货物制造商售后服务承诺（附件 7）
8. 临床使用的医疗器械应提供一份以下复印件：①医疗器械注册证；②医疗器械产品注册登记表；③产品检验报告；④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⑤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等复印件一份。并保证以上证件均在有效期内。

十五、合同解除和终止

1. 甲乙双方各自完成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合同自然终止。
2. 如果一方严重违反合同，并在收到对方违约通知书后在 30 天内或在指定期限内仍未能改正违约的，另一方可立即终止本合同。

十六、其它

1. 本合同乙方不得将本合同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乙方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得全部或部分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2. 合同若有变更须经甲乙双方签字确认。
3.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合同修改书、往来信函等）均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其生效日期为双方签字盖章或确认之日期。

4. 本合同经甲方、乙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盖章后生效，生效日以最后一个签字日为准。
5. 乙方承诺负责本合同货物的报废回收事宜。
6. 本合同一式十份，其中甲方六份、乙方二份，招标公司二份。
7. 本合同合计**页 A4 纸张，缺页、缺签字日期之合同为无效合同。
8. 合同正式签订后，乙方应在~~两~~日内向甲方提供合同网络备案所需要的电子和纸质文档资料各一份，否则影响货款支付，后果自负。
9. 未详尽之处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河南中医药大学

乙方：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金水东路 156 号

地址：

项目组织实施单位负责人签字：

企业法人签字：

项目主管校领导签字：

被授权人签字：

学校印章：

单位印章：

开户银行：

帐号：

名称：

电 话：

电话： 传真：

传 真：

联系人手机：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

中标通知书（扫描）

附件 2

投标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型号规格	制造商	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 (RMB)	小计 (RMB)	运输及保险费	技术服务费	税费	交货日期	交货地(港)	备注
1	*****	*****	*****	**	*	*	**	*****	已含	已含	*	合同签订后 **日内	郑东新区 河南中医药大学	
2	*****	*****	*****	**	*	*	**	*****	已含	已含	*	合同签订后 **日内	郑东新区 河南中医药大学	
3	*****	*****	*****	**	*	*	**	*****	已含	已含	*	合同签订后 **日内	郑东新区 河南中医药大学	
4	*****	*****	*****	**	*	*	**	*****	已含	已含	*	合同签订后 **日内	郑东新区 河南中医药大学	
...	*****	*****	*****	**	*	*	**	*****	已含	已含	*	合同签订后 **日内	郑东新区 河南中医药大学	
...	备品备件 及其他	配件 消耗品 维护工具盒:		**	*	*	**	*****						
合计						**		*****						
人民币总价	***** (¥: *****)													
备注	另附制造商: *****配置清单													

甲方货物负责人签字: ****

附件 3: 制造商:

*****货物配置清单

甲方货物负责人签字: ****

附件 4:**货物技术参数及配置表**

序号	货物或配置名称	图片	型号规格	规格参数	数量	制造厂(商)	原产地(国)	甲方货物负责人签字确认
1	*****		*****	*****		***	***	
2	*****		*****	*****		***		
3	*****		*****	*****		***		
4	*****		*****	*****		***		
5	*****		*****	*****		***		

甲方货物负责人签字:

附件 5:**供货商：*****公司质量保障及服务表****致：河南中医药大学：**

根据贵方招标编号为*****的货物（具体货物见附件 3），我公司对该项目售后产品做出如下质保及售后服务承诺：

序号	质量保障措施及服务内容	承诺	备注
1	整机保修	三年	
2	随机标准配件	三年	
3	加购选配件	三年	
4	随机资料、光盘介质、软盘介质、连接线、指示灯、电源线、随机工具等。	随机配置见随机装箱清单	
5	运输方式	免费送货上门	
6	交货时间	*****年**月***日前交货完毕	
7	安装、调试服务	免费安装调试	
8	整机免费换货期限	12 个月	
9	免费上门服务期	终身。提供随叫随到上门服务，全天候 24 小时响应（包括节假日如春节、国庆节、五一节等），	
10	质保期内产品故障服务响应时限	2 个小时内响应	
11	服务时间	24 小时（包括节假日如春节、国庆节、五一节等）	
12	上门时间	2 小时内响应及时上门	
13	故障修复时限	8 个小时内修复	
14	备品配件供应响应时限	1 个工作日内	
15	保质期满后的保修服务费用	详见开标一览表	
16	免费技术支持	终身	
17	客户操作人员技术培训	免费技术培训至少**名操作人员，操作和简单故障处理。	
18	郑州维修部地址		
19	联系人		
20	联系电话		
21	维修服务热线		
22	其他承诺		

承诺公司签字（盖章）：

附件 6:*******号合同（或*****仪器）安装培训计划表**

序号	项目	具体内容
一	培训所要达到的目标	
二	培训内容	
三	培训标准	
四	培训时间	
五	培训人数	
六	培训费用	
七	培训地点	
八	其他优惠政策	

承诺公司签字（盖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维修服务热线：

附件 7:

*******制造商售后其它服务承诺**

*******公司（盖章）**

中标商签订合同需携带资料清单

1. 中标通知书（原件、复印件）；
2. 中标供货商营业执照（复印件）；
3. 履约保证金收据（复印件；原件备查）；
4. 法人授权函（被授权人应与投标文件相同）；
5. 企业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联系方式；
6.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联系方式；
7. 合同货物彩页；
8. 若合同中有临床使用的医疗器械，应提供以下复印件：①医疗器械注册证；
②医疗器械产品注册登记表；③产品检验报告；④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⑤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并保证以上证件均在有效期内。

注：本校不接待非授权人员来校办理签订合同事宜。

填写提示：

1. 为方便双方审核合同，模板中乙方填写处请使用绿色字体，修改处使用红色字体，删除处使用双删除线表示。
2. 清单 1 免税进口科学教研和教学用品与清单 2 非免税货物分别填写。（若无免税货物清单 1 填“无”；若无非免税货物清单 2 填“无”）。
3. 若乙方对合同有不同意见需要修改本合同，请及时向甲方提出。
4. 乙方合同写好后，请先发给甲方具体使用人审核签字确认。
5. 双方最终确认的合同文本全部采用黑色字体打印。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C 包：科研公共服务平台多组学研究升级建设项目-自动化数字 PCR 仪等设备 货物需求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单位	数量	是否进口	备注
1	自动化数字 PCR 仪	台	1	否	核心产品
2	超速离心机	台	1	否	
3	箱内高内涵活细胞成像系统	台	1	否	
4	聚焦式超声破碎系统	台	1	否	

二、C 包：科研公共服务平台多组学研究升级建设项目-自动化数字 PCR 仪等设备 货物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一览表 (至少三家以上制造商符合所编制技术参数要求)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1	自动化数字 PCR 仪	<p>一.仪器设备的使用用途、范围及要求：</p> <p>自动化数字 PCR 仪具有高灵敏度核酸绝对定量功能，在中医药研究中发挥关键作用。解析中药分子机制，可精准检测中药干预后细胞或动物组织中关键基因的拷贝数变化为阐释中药药效的科学原理提供数据支撑。保障中药质量，能通过特异性基因检测鉴别易混淆中药材，或检测中药材中病原菌的核酸残留，从分子层面建立中药质量控制标准，避免传统鉴别方法的局限性。</p> <p>二.配置（或系统组成）</p> <p>1. 数字 PCR 一体机及软件 1 套 2. 数据处理工作站 1 套 3. 蛋白处理模块 1 套 4. 核酸处理模块 1 套 5. 核酸蛋白检测模块 1 套 6. 密度梯度制备仪 1 套 7. 移液器 1 套</p> <p>三、各项配置（或系统组成）的技术指标参数</p> <p>*1 独立激发独立检测物理荧光通道≥7 色，(FAM/ EvaGreen/</p>	1	台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p>Atto550/ HEX/ ROX/ CY5/ CY5.5/ Atto590 及相同波普的其他染料);</p> <p>2.八小时可上样检测≥192 个样本, 每个样品的反应体系分为≥17000 个纳升级的油包水微滴;</p> <p>*3.一体机包含彩色触屏: 微滴生成、扩增、检测在同一台机器中执行;</p> <p>4.一步加样操作极简不需转移样本, 一次实验可实现 1-48 任意样本量上样;</p> <p>*5.单次实验可独立运行 PCR 程序≥3 个, 可供多人使用;</p> <p>6.≥7 色荧光通道可检测≥20 种荧光靶标;</p> <p>*7.可实现同时多板上机: 上样板数≥3 块;</p> <p>8.无需滚轮封膜, 避免滚轮封膜不彻底导致交叉污染及假阳性;</p> <p>*9.样品检测速度: 单样本微滴数≥17000 微滴时, 48 个样品≤2 小时。</p> <p>10.灵敏度: 能检测到单拷贝基因;</p> <p>*11.内置光源: ≥7 个独立的高能 LED 光源;</p> <p>12.检测成像分辨率≤7mm; 可调节曝光时间, 曝光时间调节步进≤3ms;</p> <p>*13.配套试剂: 兼容染料法和探针法; 可提供 10×、5× MIX</p> <p>14.具备 Pooling 功能, 可一次联合分析>200 个样品的数据, 联合分析微滴数>300 万微滴;</p> <p>15.微滴扩增产物可回收, 进行跑胶或测序验证;</p> <p>16.动态范围: 5 个数量级;</p> <p>17.触屏: ≥21.5 英寸触屏界面;</p> <p>18.具有原厂开发的 Kits 或 Assay 库, 包括: 突变检测(大于 3000 个)、拷贝数变异分析(大于 1000 个)、基因表达分析(大于 4000 个)、融合基因、微卫星不稳定性、病毒滴度、NGS 文库质控检测试剂盒等;</p> <p>19.微滴质控: 软件可识别每一个微滴的体积、形状和分布。准确计算反应体积;</p> <p>20.软件功能: 拥有免费安装的客户端软件能进行机器的操控和数据的软件。软件能显示每个微滴通道的荧光信号, 计算给出每个样品中含有靶分子的起始拷贝数或浓度(copies/ul)、拷贝数变异 CNV、稀有突变百分比分度和连锁分析功能, 且结果可直接打印输出或导</p>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p>入 Excel 表格；</p> <p>21. 软件功能：阈值线可自动也可手动，每个样本可单独设定阈值线；至少具有一维图、二维图、三维图；</p> <p>22. “Polygons”阈值设定模式，以简化复杂、高度多重检测的分析。</p> <p>23. 蛋白处理模块：</p> <p>23.1 转移通量：≥ 4 块小胶或≥ 2 块中型胶；≥ 2 个转印盘设计，可运行≥ 2 个独立的转印程序；</p> <p>23.2 应用性：可兼容传统实验试剂和耗材；</p> <p>23.3 坚固耐用：耐用的聚碳酸酯外壳；阳极镀铂和阴极不锈钢能够重复使用，且便于清洗；使用周期试验弹簧确保了可重现性；紧凑型手柄设计，便于移动；</p> <p>23.4 转印速度：3min 内完成≥ 2 块 TGX 小胶的转印；7min 内完成≥ 4 块普通小胶或≥ 2 块中型胶的转印。</p> <p>24. 核酸处理模块</p> <p>24.1 可以升级为六通道荧光定量 PCR 仪；</p> <p>24.2 不低于 8 寸高分辨率超大彩色液晶显示屏，实验过程中实时显示温控及运行状态；</p> <p>24.3 具有动态温度梯度功能，可同时运行≥ 8 个不同的温度，每个温度孵育时间相同；</p> <p>24.4 具有可更换的反应模块，包括 $96 \times 0.2 \text{ mL}$ 梯度单槽模块、$96 \times 0.2 \text{ mL} / 48 \times 0.5 \text{ mL}$ 梯度深槽模块、$48/48 \times 0.2 \text{ mL}$ 双槽梯度模块、384 孔单槽梯度模块、定量 PCR 梯度模块等；</p> <p>24.5 温控准确度：$\pm 0.2^\circ\text{C}$；</p> <p>24.6 温控均一性：$\pm 0.4^\circ\text{C}$（90°C 10 秒内达到）。</p> <p>25. 核酸蛋白检测模块</p> <p>25.1 连续波长全光谱分析，波长范围：190-850 nm，适合所有可见/紫外分析，可对未知样本做光谱扫描；</p> <p>25.2 可对少至 $1 \mu\text{L}$ 的微量样品进行快速测定，耗费样本更少，节省样品；</p> <p>25.3 低波长下亦可准确检测蛋白质，如 205 nm 下可准确检测多肽的浓度；</p> <p>25.4 检测范围：dsDNA ($2 \text{ ng}/\mu\text{L}-27500 \text{ ng}/\mu\text{L}$)，不用稀释均可直接测量；</p> <p>25.5 光程：内含≥ 5 个光程，根据样品浓度进行自动匹配最佳光程，无需手工设置，光程调节器不会曝露在空气中，避免灰尘，纸屑或液体进入生锈导致光程不准确；</p>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p>25.6 检测下限: ≤2 ng/μL(dsDNA), ≤0.06mg/mL(BSA), ≤0.03mg/mL(IgG)；</p> <p>25.7 检测上限: ≥27,500 ng/μL (dsDNA), ≥820 mg/mL (BSA) , 400 mg/mL (IgG)；</p> <p>25.8 波长精度: ≤±1nm; 光谱分辨率: ≤1.8 nm (FWHM at Hg 253.7 nm);</p> <p>25.9 检测重复性: ≤0.002A (1.00mm 光程)或 1%CV。</p> <p>26.自动密度梯度制备仪: 连续梯度液制备内置程序≥100 种; 不低于 7 寸触屏式软件操作界面, 分辨率不低于 1024×600, 梯度液制备程序 2min 内同时完成≥8 个离心管样品的线性梯度制备;</p> <p>27.自动化数字 PCR 配套试剂耗材: 大于 2500 份;</p> <p>28.移液器 1 套: 单通道体积范围分别为 0.1-2.5 μL、0.5-10 μL、10-100 μL、20-200 μL、100-1000 μL、0.5-5 mL, 8 通道体积范围为 0.5-10 μL;</p> <p>29.数据处理工作站: 数据处理工作站: 配置不低于 i7, 内存不低于 32G, 硬盘不低于 8T, 显示器不低于 24 英寸。</p> <p>四、附件、特殊工具、备用配件及要求:</p> <p>1.提供随机保证仪器正常使用和维护所需的标准配件、附件及维修工具等。</p> <p>2.提供保证机器正常运行 2 年所需的备用配件。</p> <p>3.提供放置仪器的试验台, 并按照仪器所需环境对实验室进行改造。</p> <p>五、技术服务:每年免费巡检回访不少于 2 次。</p> <p>六、质量保证期:整机免费质叁年, 供应商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本地化技术支持可两个小时内上门服务。</p> <p>七、售后服务要求:</p> <p>1.卖方须到买方提供的现场免费安装、调试设备, 进行操作试验, 直至运行正常并验收, 为 2 名以上仪器操作人员提供免费的上机操作及日常维护培训直至操作人员完全掌握仪器的使用方法;</p> <p>2.质量及验收标准: 技术指标符合买方要求和厂家规定的出厂要求;</p> <p>3.仪器故障响应时间不超过 2 个小时, 48 小时内到达现场排除故障;</p> <p>4.及时免费提供技术咨询和仪器终身免费软件升级服务;</p> <p>5.免费上门提供仪器应用技术培训服务, 每年不低于两次;</p> <p>6.质保期满, 零配件及配套试剂以出厂价收取费用, 且厂家免费上门安装调试。</p>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p>八、其他</p> <p>1.交货：合同签订后 45 天内；安装调试：1 个月内；</p> <p>2.提供产品和服务与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无抵触，满足现行安全、环保、伦理等要求。</p> <p>注：技术参数中“*”项内容的参数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及产品官方网站内容为准，自行修改或编写的材料不能作为支撑材料）。</p>		
2	超速离心机	<p>一、仪器设备的使用用途、范围及要求：</p> <p>完成各种细胞、核酸、蛋白等大分子物质的分离和纯化工作以及各种亚细胞器和病毒组分分离，是细胞生物学及分子生物学研究的基本工具；是外泌体纯化，病毒载体纯化，细胞器、细胞膜分离，膜蛋白、脂蛋白分离，质粒 DNA 提取，噬菌体相关研究等基础必需基础设备之一。</p> <p>二、配置（或系统组成）</p> <p>1.离心机主机 1 台</p> <p>2.离心管热封器 1 套</p> <p>3.钛合金定角转子：最大容量≥8×39mL，K 因子≤44；同品牌离心管 100 个，离心瓶 12 个及对应工具 1 套</p> <p>4.可离心最大容量≥8×6mL，K 因子≤18；同品牌离心管 100 个</p> <p>5.钛合金水平转子：最大容量≥6×38.5mL，K 因子≤204；同品牌离心管 50 个</p> <p>6.可离心最大容量≥6×13.2mL，k 因子≤130；同品牌离心管 50 个</p> <p>7.离心后样品穿刺标记及取样设备 1 套</p> <p>三、各项配置（或系统组成）的技术指标参数</p> <p>*1.最高转速≥100,000 rpm，最大相对离心力≥800,000×g；</p> <p>*2.定角转子最大容量≥6×248 mL</p> <p>3.转速控制精度≤±2 rpm；</p> <p>*4.采用≥8 英寸触幕式液晶显示屏，触摸屏可垂直/水平移动 45°，便于操作；</p> <p>5.具备中文操作界面，以方便使用，9 种语言可供选择；</p> <p>6.主机具有≥7 块制冷模块，提高制冷效率；</p> <p>7.真空系统：要求真空度≤0.9Pa，并能实时在非售后模式下数字化实时显示真空度的具体数值；</p>	1台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p>8.驱动装置和腔室置于同一真空系统中,提高寿命大大降低轴磨损,使样品不平衡允许度$\geq\pm5\text{ml}$或样品体积10%;</p> <p>9.加速/减速选择: ≥10 档加速/11 档减速;</p> <p>10.温度设定范围: 0-40°C, 温度步进≤1 °C;</p> <p>11.离心时间设定范围为 999 小时 59 分连续离心;</p> <p>12.无需额外配置电脑, 软件内置于主机中, 具备帮助、转头及离心管数据库查询等功能;</p> <p>13.仪器具备转子动态惯量检测功能, 若发现超载情况, 仪器将降速到允许转速;</p> <p>14.仪器具备超速盘、光学传感器旋转监测和动态惯量检测三重防超速, 超温保护;</p> <p>*15.稳固可靠: 主机重量≥420kg, 配有 4 个防滑地脚, 确保由意外事故导致位移幅度显著降低;</p> <p>16.仪器主机软件内标配所有可配转子和离心管目录; 可自动确定所选离心管的最大转速设置, 减少转速设置错误而引发的离心管损坏;</p> <p>17.温度控制精度: ±0.5°C, 腔体内配有≥2 个独立的温度传感器, 可独立精确监测;</p> <p>18.离心机主机和转子及适配器由同一厂家生产, 且要求转子材质为钛合金;</p> <p>19.不平衡检测: 接触式不平衡检测, 保护运行安全;</p> <p>*20.配置超速离心后穿刺取样系统, 含 LED 灯带样品标记器和自动旋钮式步进穿刺器, 采样针高低调节 0-65mm, 穿刺方向 0-30mm, LED 亮点调节范围 0-3 万 lx (勒克斯)。</p> <p>注: 技术参数中“*”项内容的参数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及产品官方网站内容为准, 自行修改或编写的材料不能作为支撑材料)。</p> <p>四、附件、特殊工具、备用配件及要求:</p> <p>1.提供随机保证仪器正常使用和维护所需的标准配件、附件及维修工具等;</p> <p>2.提供保证机器正常运行 2 年所需的备用配件;</p> <p>3.提供放置仪器的试验台, 并按照仪器所需环境对实验室进行改造。</p> <p>五、技术服务:每年免费巡检回访不少于 2 次。</p>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p>六、质量保证期: 整机免费质保叁年，供应商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本地化技术支持可两个小时内上门服务。</p> <p>七、售后服务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卖方须到买方提供的现场免费安装、调试设备，进行操作试验，直至运行正常并验收，为 2 名以上仪器操作人员提供免费的上机操作及日常维护培训直至操作人员完全掌握仪器的使用方法； 2.质量及验收标准：技术指标符合买方要求和厂家规定的出厂要求； 3.仪器故障响应时间不超过 2 个小时，48 小时内到达现场排除故障； 4.及时免费提供技术咨询和仪器终身免费软件升级服务； 5.免费上门提供仪器应用技术培训服务，每年不低于两次； 6.质保期满，零配件及配套试剂以出厂价收取费用，且厂家免费上门安装调试。； <p>八、其他</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交货：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安装调试：1 个月内； 2.提供产品和服务与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无抵触，满足现行安全、环保、伦理等要求。 <p>注：技术参数中“*”项内容的参数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及产品官方网站内容为准，自行修改或编写的材料不能作为支撑材料）。</p>		
3	箱内高内涵活细胞成像系统	<p>一、仪器设备的使用用途、范围及要求:</p> <p>主要用途为长时程动态观测活细胞及类器官等，通过高分辨率成像与多参数分析，捕捉细胞形态、分子表达及信号通路变化，支撑中药作用机制解析、药效评估与毒性检测，还可用于细胞生理过程研究。适用范围覆盖中医学、中药学、细胞生物学、药理学等领域，适配 2D 细胞、3D 类器官样本，可满足单/多细胞动态追踪、中药药物筛选、细胞迁移、干细胞分化、细胞凋亡、免疫肿瘤杀伤、细胞毒性、3D 细胞球体、细胞吞噬、癌细胞转移、伤口修复、神经生长及退行、细胞共培养等场景。</p> <p>二、配置（或系统组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主机（包含数据分析单元、显微成像单元及连接配件）1 套 2.气套式 CO₂ 培养箱 1 台 3.基础成像及荧光成像分析软件 1 套 4.高清物镜模块（4×, 10×, 20×） 1 套 	1 台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p>5.肿瘤球及其他分析模块 1 套</p> <p>6.微孔板载架（培养皿、培养瓶、腔室载玻片） 1 套</p> <p>7.配套移液器 1 套</p> <p>8.配备实验所需 6/12/24/96 孔板各规格 200 个、培养瓶（T25/T75/T175）各规格 100 个、培养皿（35/60/90/100mm）各规格 200</p> <p>三、各项配置（或系统组成）的技术指标参数</p> <p>工作条件:</p> <p>1.工作环境温度：0-42℃，湿度：5-95%；</p> <p>2.电源：220V 10%， 50Hz±1Hz；</p> <p>技术参数:</p> <p>1.光源：相差、荧光光源为 LED 光源；</p> <p>2.成像系统：高灵敏 cMOS 成像系统；</p> <p>3.设备显微成像部分须在细胞培养箱中运行，单台设备可至少同时拍摄 2 块标准 384 孔板，拍摄过程中样品固定不动，仪器逐孔移动物镜实现自动拍摄；</p> <p>*4.至少有 4×（NA≥0.2）、10×（NA≥0.3）和 20×（NA≥0.45）三种高清物镜，物镜采集的样本视野尺寸分别为 4×物镜≥4.34mm×3.25 mm、10×物镜≥1.75mm×1.29mm 和 20×物镜≥0.89mm×0.65mm，仪器配置三位物镜转盘，三种镜头可通过软件进行切换；</p> <p>*5.具备封闭式样品舱，具备至少 2 个板位载架的抽屉式样品仓，非加盖子封闭模式，可自动弹出和关闭，确保微孔板可以在封闭式成像主机的黑暗环境内对样本进行相差和荧光通道图像的采集（须提供机器实物照片或官方网站截图证明）；</p> <p>6.至少具备绿色/红色光学模块，兼容 GFP/FITC/RFP/PE 等常规荧光通道；其中绿色荧光激发光波长≥440-480nm，发射光波长≥510-540nm；红色荧光激发光波长≥565-605nm，发射光波长≥625-705nm；</p> <p>*7.成像速度：使用相差通道 10×物镜，≤2min/96 孔板，即可获得 96 孔板每个样本孔采集的聚焦清晰的图片（须提供软件功能截图佐证或进行验收实测）；</p> <p>*8.可全天候不间断长期成像监测并分析，实验全程中细胞无需反复进出培养环境，单个实验最长连续检测时间≥12 天（须提供所投品</p>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p>牌仪器发表文献至少 1 篇文献证明)；</p> <p>9.配置专门的服务器级别数据分析系统，适用于大规模数据分析及存储，存储系统为磁盘阵列结构；其中可用硬盘容量：≥26 TB；内存：≥60 GB；处理器：≥20 核；存储硬盘之间基于 RAID 技术设计；</p> <p>10.具备数据自动备份功能，可定期自动备份，自动备份位置可选择本地硬盘或者本地网盘；</p> <p>11.相差通道支持已经利用大量图片训练生成的 AI confluence 算法，对于形态上比较伸展、对比度很弱的细胞支持一键精准识别，不需要用户重新训练算法或反复优化参数进行定量；</p> <p>*12.具备荧光共定位信号定量功能；支持荧光共表达信号的特异性定量，如红绿灯荧光共定位信号，并计算共定位信号的百分比，无须借助第三方软件（须提供软件功能截图佐证）；</p> <p>*13.荧光数据分析中可选择采用 Surface Fit/Top-Hat 去除算法对荧光背景进行校正，提升对弱荧光信号的识别准确度；</p> <p>14.荧光分析后的图片可展示数据≥5 种，至少图片可显示任意被定量细胞的面积、偏心度、荧光强度、平均荧光强度、积分荧光强度、并根据这些参数来优化定量的准确度；</p> <p>15.支持各种型号的细胞培养板（6/12/24/48/96/384 孔板），细胞培养皿、细胞培养瓶和标准载玻片等；</p> <p>*16.仪器软件内置有≥600 多种培养耗材的 z 轴聚焦参数，试验时无须进行调整优化 z 轴聚焦平面，快速实时自动对焦（须提供软件功能截图资料佐证）；</p> <p>17.无须借助第三方软件，可自动计算 EC50/IC50 值，直接分析生成浓度反应曲线（须提供软件功能截图佐证）；</p> <p>18.可输出图像、视频等格式至少包含 JPEG、PNG、TIFF、MetaMorph Multi Dimensional File v2.0、WMV、AVI、MPEG-4 等；</p> <p>*19.具备连续动态免疫杀伤检测功能，可检测悬浮培养免疫细胞或肿瘤细胞的连续杀伤能力，通过靶细胞面积，荧光强度等指标评估杀伤能力；在不更换检测板的情况下，向共培养体系中连续多轮不从新的肿瘤细胞，在一个实验里实时检测，完成效应细胞持久杀伤能力的评估（须提供所投品牌仪器发表的连续杀伤检测的相关文献至少 1 篇佐证）；</p> <p>20.具备全孔成像功能，能够全视野观察细胞，不需要用户设置拼接</p>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p>参数，对于各种型号的孔板可自动获得全孔图像及分析；</p> <p>21.具备药物梯度稀释功能：仅需输入最高浓度和稀释比例即可实现该药物所有杨本孔信息的一键录入（须提供软件功能截图资料佐证）；</p> <p>22.具备单细胞轨迹追踪功能：设备可固定视野的拍摄，可使用拍摄的图像对单个细胞的运动轨迹进行追踪（须提供所投品牌仪器发表的单细胞轨迹追踪文献至少 1 篇佐证）；</p> <p>23.标准操作分析软件任意用户可安装应用，可保证≥5 人以上同时远程控制，实现远程数据查看及分析，无须借助第三方软件；</p> <p>24.支持 4/10 倍物镜自动切换成像，对培养在 96/384 孔超低吸附 U 底板里的肿瘤球样本进行 z 轴层扫，96 孔板明场每孔均采集一个视野不大于 5min（非拼接成像），可以定量肿瘤球的数量、总面积、最大球体面积、平均偏心度、荧光面积、荧光强度、最大球体内荧光强度以及 3D 水平特异性向基质胶内侵袭的面积等指标（须提供所投品牌仪器发表的影响因子不低于 10 的至少 1 篇文献佐证）；</p> <p>25.移液器 1 套：单通道体积范围分别为 0.1-2.5 μL、0.5-10 μL、10-100 μL、20-200 μL、100-1000 μL、0.5-5 mL，8 通道体积范围为 30-300 μL。</p>		

四、附件、特殊工具、备用配件及要求：

- 1.提供随机保证仪器正常使用和维护所需的标准配件、附件及维修工具等；
- 2.提供保证机器正常运行 2 年所需的备用配件；
- 3.提供放置仪器的试验台，并按照仪器所需环境对实验室进行改造。

五、技术服务:每年免费巡检回访不少于 2 次。

六、质量保证期: 整机免费质保叁年，供应商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本地化技术支持可两个小时内上门服务。

七、售后服务要求:

- 1.卖方须到买方提供的现场免费安装、调试设备，进行操作试验，直至运行正常并验收，为 2 名以上仪器操作人员提供免费的上机操作及日常维护培训直至操作人员完全掌握仪器的使用方法；
- 2.质量及验收标准：技术指标符合买方要求和厂家规定的出厂要求；
- 3.仪器故障响应时间不超过 2 个小时，48 小时内到达现场排除故障；
- 4.及时免费提供技术咨询和仪器终身免费软件升级服务；
- 5.免费上门提供仪器应用技术培训服务，每年不低于两次；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p>6.质保期满，零配件及配套试剂以出厂价收取费用，且厂家免费上门安装调试。</p> <p>八、其他</p> <p>1.交货：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安装调试：1 个月内；</p> <p>2.提供产品和服务与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无抵触，满足现行安全、环保、伦理等要求。</p> <p>注：技术参数中“*”项内容的参数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及产品官方网站内容为准，自行修改或编写的材料不能作为支撑材料）。</p>		
4	聚焦式超声破碎系统	<p>一.仪器设备的使用用途、范围及要求：</p> <p>主要应用于样本超声处理，可提升样本处理的可重复性、高效性，提高样本制备过程生物大分子的得率，最大限度保证生物大分子的活性。可用于染色质免疫共沉淀实验过程中的染色质片段化，均匀打断染色质用于后续抗体捕获等；可用于蛋白组学质谱前样本处理，进行蛋白提取、酶解片段化等过程，可有效提高蛋白得率，保护蛋白表位抗原完整性，且能够提升下游质谱鉴定的蛋白种类和数量；可用于 NGS 二代测序中的 DNA 剪切及组织系破碎及匀浆处理等。</p> <p>二.配置（或系统组成）</p> <p>1.主机 1 台（内置冷却系统，带软件） 2.数据处理工作站 1 台 3.耗材管 2 包（24 个 1 mL，带适配器；25 个 130 μL，带适配器） 4.移液器 1 套 5.低速台式离心机 1 台 6.脱色摇床 2 台</p> <p>三.各项配置（或系统组成）的技术指标参数</p> <p>1.工作原理：基于自动声波聚焦原理，利用几何聚焦声波能量，通过球面固态超声传感器可将声波能量聚焦在样品上； *2.样本上压强达到 1 Mpa 所需功率≤0.8 W； 3.整合非线性、高强度、会聚性声学冲击波和高级计算机控制系统，可根据应用范围和样品量来选择波频率和波形来控制聚焦带的尺寸和声波强度； 4.等温过程：内置整合冷却水浴系统，样品处理在等温下进行，温</p>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p>度可调范围：8 °C-20 °C，温度精度±0.1 °C步进，无热损伤；</p> <p>*5.具备自动化水浴控制，自动排气，自动调节水位；</p> <p>6.具备水浴温度监控，能实时显示水浴系统温度；</p> <p>*7.具备封闭无接触体系，样品在密闭的非接触体系中，无需探头，没有交叉污染，不同样本之间无需清洁；</p> <p>8.能量可调且控制精准，超声波输出功率可自由调节；专业的软件参数控制及优化的 Protocol；</p> <p>9.通量：1-8 个样本/每轮，支持单管和 8 连排管；</p> <p>*10.超声波传感器频率：$\geq 400 \text{ kHz}$，噪音低（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11.超声波波长：$\leq 3 \text{ mm}$，处于处理生物大分子的理想波长范围内（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12.超声能量可调：可设置的超声能量≥ 6 档；</p> <p>13.DNA 剪切</p> <p>13.1 剪切片段范围：100 bp-5 kb，DNA 剪切的片段均匀分布在预定大小内；</p> <p>13.2 优化程序：≥ 15 种，无需条件摸索；</p> <p>13.3 专用剪切管 DNA 剪切长度最高可达 20 kb；</p> <p>13.4 样本最小体积：$\leq 16 \mu\text{L}$；</p> <p>14.染色质剪切：可配套染色质片段化（ChIP）剪切试剂盒使用；单次处理最多 3×10^7 个细胞；</p> <p>15.移液器 1 套，单通道体积范围分别为 0.1-2.5 μL、0.5-10 μL、10-100 μL、20-200 μL、100-1000 μL、0.5-5 mL，8 通道体积范围为 30-300 μL；</p> <p>16.低速台式离心机：最高转速 5000 r/min，最大相对离心力 $4390 \times g$，最大容量 $4 \times 250 \text{ ml}$，转速精度$\pm 30 \text{ r/min}$，定时范围 1 min-99 min，可适配 1.5 mL、5 mL、10 mL、15 mL 离心管。转子配置：32×10/15 mL 转子及适配器一套，32×1.5/2 mL 转子及适配器一套；</p> <p>17.脱色摇床：转速范围 50~300 rpm，定时范围 1 min~99 h59 min，具备时间和转速数码显示；回转半径 10 mm，最大载重 2.5 Kgs，采用直流无刷电机；托盘尺寸不低于 330 mm×430 mm，不锈钢托盘及橡胶托盘一套，万能托盘一个；有蜂鸣提示；</p> <p>18.数据处理工作站：数据处理工作站：配置不低于 i7，内存不低于 16 G，硬盘不低于 8 T，显示器不低于 24 英寸。</p>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p>四、附件、特殊工具、备用配件及要求:</p> <p>1.提供随机保证仪器正常使用和维护所需的标准配件、附件及维修工具等;</p> <p>2.提供保证机器正常运行 2 年所需的备用配件;</p> <p>3.提供放置仪器的试验台,并按照仪器所需环境对实验室进行改造。</p> <p>五、技术服务: 每年免费巡检回访不少于 2 次。</p> <p>六、质量保证期: 整机免费质保叁年, 供应商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本地化技术支持可两个小时内上门服务。</p> <p>七、售后服务要求:</p> <p>1.卖方须到买方提供的现场免费安装、调试设备, 进行操作试验, 直至运行正常并验收, 为 2 名以上仪器操作人员提供免费的上机操作及日常维护培训直至操作人员完全掌握仪器的使用方法;</p> <p>2.质量及验收标准: 技术指标符合买方要求和厂家规定的出厂要求;</p> <p>3.仪器故障响应时间不超过 2 个小时, 48 小时内到达现场排除故障;</p> <p>4.及时免费提供技术咨询和仪器终身免费软件升级服务;</p> <p>5.免费上门提供仪器应用技术培训服务, 每年不低于两次;</p> <p>6.质保期满, 零配件及配套试剂以出厂价收取费用, 且厂家免费上门安装调试。</p> <p>八、其他</p> <p>1.交货: 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 安装调试: 1 个月内;</p> <p>2.提供产品和服务与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无抵触, 满足现行安全、环保、伦理等要求。</p> <p>注: 技术参数中“*”项内容的参数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及产品官方网站内容为准, 自行修改或编写的材料不能作为支撑材料)。</p>		

采购标的时间、地点、财务和服务要求

- 1、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
- 2、地点（范围）：河南中医药大学龙子湖校区指定地点。
- 3、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
 - 3.1 中标的货物安装调试，正常运行后，采购方组织有关人员及使用单位联合验收，验收合格后采购方支付合同价的总额。
 - 3.2 申请付款时必须提交以下文件和资料：1、资金支付申请书；2、由甲方字的验收报告；3、教学、科研设备需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其他货物、服务需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 3.3 具体步骤：中标方填写《资金支付申请书》、开具抬头为河南中医药大学的发票，并递交；同时填写《验收报告》，凭《资金支付申请书》和《验收报告》由支付货款。
- 4、包装和运输：
 - 4.1 合同货物的包装必须与运输方式相适应，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不适当的包装而造成货物在运输过程中有任何损坏、丢失等由中标方负责。
 - 4.2 包装应足以承受整个过程中的运输、转运、装卸、储存等，充分考虑到运输途中的各种情况(如暴露于恶劣气候等)，以及露天存放的需要，
- 5、售后服务：
 - 5.2 质保期内，中标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上门进行硬件维修、软件维护和升级等免费服务，甲方不再支付任何费用，但人为因素或自然灾害造成的损坏除外。
 - 5.3 质保期内，中标方在接到系统故障或问题告知后，2 小时内做出回应，48 小时内到达现场排除故障。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格式

(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1451

投标人：（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一、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至投标有效期到期之日结束。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加盖公章）：

委托代理人联系方式：

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三、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下列资料之一作为财务状况证明资料：

- ① 2024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者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告；
- ② 成立不足一年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有效资信证明；

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河南中医药大学：

我方在此声明，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特此声明。

投标人（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 期：

五、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附 2025 年 7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税收的凭据；

- 1) 纳税证明须提供缴费银行单据或税务机关出具的证明作为证明材料；
- 2) 投标人近半年零缴税，须提供近半年税务系统中纳税申报截图信息作为证明材料，其中：成立时间不满半年的企业，零缴税仅须提供成立以来税务系统纳税申报截图；
- 3) 成立时间未超过 1 个月的一般纳税人，或者未达到季报周期的小规模纳税人，提供合理说明；
- 4) 投标人依法免税，应提供依法免税的相应证明文件。

2、附 2025 年 7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

投标人不需要缴纳社保的，需提供能够有效证明其属于国家允许不缴纳社保的相关证明文件。

六、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河南中医药大学：

我方在此声明，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产品在国内销售没有不良记录、没有发生过重大质量问题或安全事故。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 期：

七、信用记录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服务”→“失信被执行人”→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企业，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服务”→“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企业，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中“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企业.

八、无关联关系声明

河南中医药大学：

我单位承诺：我单位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情况。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 期：

第二部分 商务、技术文件

一、投标函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 （¥ ）的投标总报价，交货期： ，按合同约定完成全部工作。
2.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签订并严格履行合同中的责任和义务，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内容。
3.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投标有效期为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5. 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撤回投标。
6.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7.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投标人（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二、投标报价表格

1、报价一览表

金额单位：元

投标人名称	
投标总报价（大写）	
投标总报价（小写）	
投标范围	
交货期	
质量要求	
供货地点	
合同履行期限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其他声明	

注：1、总报价为报价人所报出的本项目全部价格之和，报价币种为人民币，总报价中已包含增值税，设备及安装工程为交钥匙价格，采购人不负责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其他的伴随发生费用。

2、投标人所报货物中如涉及专利，专利费报价人须单列，并承诺所报价项目如成功所涉及专利不会给采购人带来任何经济纠纷。

3、上述表中如涉及英文，均应配备相应的中文翻译。

投标人（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 期：

2、分项报价明细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单位	数量	产地	厂家	型号	品牌	单价	总价	备注
1		台	1							
2		台	1							
3		台	1							
合计（含税总价）										

表格可以根据实际供货情况进行调整

投标人（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 期：

3、备品备件及耗材报价表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 量	单 价 (元)	产地	制造商 名称

注：1、投标人必须对上述内容进行如实填报，不得有虚报或者瞒报现象。

2、若没有备品备件或耗材，可在此表中写无或不提供此表。

投标人（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 期：

三、投标人承诺函

1、投标承诺函

致（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 根据采购项目提出与项目相关的其他资格要求。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投标人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五、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六、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七、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必须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八、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如提供样品）

九、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 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二) 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三)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
- (五) 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六)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七)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 期：

2、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本次采购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采购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 期：

四、采购需求偏离表

1、技术要求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中 技术要求条 款号	招标文件	投标文件	对招标文 件偏离	描述	备注
1						
2						
3						
4						

注：

1、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有差异之处，无论多么微小，均应按偏离表的要求汇总说明，在“描述”中说明差异的原因，并在“对招标文件偏离”中标注出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如果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差异之处没有填入“偏离表”中，不管供应商是否在投标文件的其他任何地方有其他描述，均不能免除供应商已经承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责任。

2、本“技术偏离表”中对应的采购需求“技术要求”部分，可在“备注”中标注对应的技术证明材料所在页码，仅单独的承诺，无证明资料的评标委员会可选择不予以认可计分。

投标人（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附技术证明材料

(若有)

五、近年投标产品类似业绩

附合同等相关证明材料

六、技术部分

七、商务部分

八、政府采购执行政策相关证明材料

(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

日期：

备注：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企业可不填报。
- 2、中标人如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3、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 4、本次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均为工业。
- 5、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0	$1000 \leq Y < 100$ 000	$100 \leq Y < 1$ 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 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0	$1000 \leq Y < 200$ 000	$100 \leq Y < 1$ 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 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 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 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 0	$8000 \leq Z < 120$ 000	$100 \leq Z < 8$ 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 0	$X < 10$

说明：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
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
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台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
(1) 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
(2) 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

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

（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二）残疾人福利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日 期：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 (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的货物）。

2. 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评审中享受 10%的价格扣除。

(三)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投标人（加盖公章）：

日期：

备注：

- 1、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2、监狱企业评审中享受 10%的价格扣除。

(四)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节能产品明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名称	节字标志认证证书号	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数量	单价	总价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投标人（加盖公章）：

日期：

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名称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数量	单价	总价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投标人（加盖公章）：

日期：

填报要求：

1. 本表的设备名称、品牌型号、金额应与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一致。

2.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该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否则评委委员会有权不认可。
3. 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
4. 没有相关产品可不提供本表。

附：

- 1、投标产品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应明显标画出对应的产品型号）
- 2、投标产品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应明显标画出对应的产品型号）

九、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